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3月20日，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大华特字[2018]000581号）及附表《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经核查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更正后的专项说明。更正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不存在按照《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关联方资金往来所规定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更正后的《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